

##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 1、本次签订的仅为合作备忘录，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最终具体合作模式、合作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
- 2、本项目相关正式协议的签署，以及项目的具体实施，尚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
- 3、本次签订的合作备忘录不会对公司2013年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文化”）与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赛领资本”）本着平等互利、真诚合作的原则，一致达成合作意向，并于2013年12月9日签署合作备忘录（以下简称“备忘录”）。

### 一、合作对方介绍

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8月，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上海赛领资本是上海赛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赛领股权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上海赛领资本控股方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目前国内最大的人民币国际投贷基金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的管理人。

### 二、合作备忘录主要内容

### 1、基本情况：

上海赛领资本和新文化将共同在上海发起设立赛领新文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基金”）。首期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存续期限为5年，普通合伙人有权延期2次，每次12个月。

### 2、出资情况：

新文化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不低于2亿元，剩余3.1亿元由其他民营投资人进行出资，并争取上海当地政府资金投资。

上海赛领资本受托管理的上海赛领股权投资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基金出资4.9亿元，如有其他国有资金，则上海赛领股权投资基金出资与其他国有资金合计出资不超过基金规模的49%。

基金的普通合伙人采取有限合伙制，出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万元，其中上海旗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正”）担任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3万元，承担基金的最终无限责任。上海旗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旗致”）与新文化团队担任基金普通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人，有限合伙人出资中旗致占56.67%，新文化团队占43.33%，且仅就出资额承担相应有限责任。

上海旗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与上海旗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为上海赛领资本的管理团队组建设立的。

### 3、基金管理：

上海赛领资本和新文化共同在上海设立管理公司管理基金相关事务。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赛领资本持股51%，新文化持股39%，管理团队持股10%。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基金可以优先从事文化、传媒、旅游、游戏、广告等领域的境内外股权投资、并购、债权投资、夹层投资、园区投资建设运营等业务，侧重配合公司进行战略投资、产业链整合，并借助上海赛领资本综合优势参与上市公司定向增发。

## 四、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仅为合作备忘录，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

意向性约定，最终具体合作模式、合作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

2、本项目相关正式协议的签署，以及项目的具体实施，尚需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

3、本次签订的合作备忘录不会对公司 2013 年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九日